

证券代码：603007

证券简称：*ST 花王

公告编号：2024-085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进展情况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023 年度，公司被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和带有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公司最近连续 3 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4 月 30 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尚未得到彻底解决，占用本金及利息余额为 9,598.96 万元。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4 日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的具体解决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预重整进展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解决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披露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经财务部门测算，2024 年一至三季度累计实现营业收入为 6,964.1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808.5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223.23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年报披露后，公司股票预计会有被实施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

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尚未得到解决。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王集团”）及其关联方对公司及联营企业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余额为 9,798.96 万元。鉴于上述情况，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尚未得到解决，公司最近连续 3 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4 月 30 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二、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2021 年度，花王集团已归还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合计 2,304.09 万元，新增 2021-2022 年度应计利息 594.65 万元，2024 年 4 月，预重整投资人代控股股东花王集团偿还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合计 2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资金占用余额为 9,598.9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 | 2021 年度已归还金额 | 2024 年度已归还金额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资金占用余额 |
|----|-------------------------------|--------------|--------------|----------------|
| 本金 | 11,006.05 | 2,045.42 | 200.00 | 9,598.96 |
| 利息 | 502.35 | 258.67 | | |
| 合计 | 11,508.40 | 2,304.09 | 200.00 | 9,598.96 |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4 日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的具体解决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预重整进展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解决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三、其他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尚未得到彻底解决，占用本金及利息余额为 9,598.96 万元。2022 年 5 月，控股股东花王集团的重整申请已被法院受理并指定花王集团清算组担任花王集团管理人，花王集团进入重整程序，可能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2022-059。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4 日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的具体解决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预重整进展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解决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2、2024 年 9 月 9 日，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公司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镇江中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但公司尚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如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3、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披露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经财务部门测算，2024 年一至三季度累计实现营业收入为 6,964.1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808.5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223.23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年报披露后，公司股票预计会有被实施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4、目前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因此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将按规定每月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进展，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